

编好《甘肃省志·地震志》为我国四化建设服务

新中国的诞生在中国历史上开创了新的里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政治、经济形势稳定,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蓬勃发展,因之“盛世修志”的事就提到日程。编好新方志是一项有益当代,惠及子孙,造福人民的千秋大业,是时代赋予我们的光荣责任。

1. 发扬祖国文化遗产, 充实专业志的科学内容

中华民族源远流长, 历史悠久。在祖国光辉灿烂的文化宝库中, 珍藏着丰富的文化遗产。查阅历史文献, 有关地震事件的记载史不绝书, 屡见不鲜, 大约在公元前1831年就有了文字记载, 至今已有近四千年的历史。这是世界上任何国家无以伦比的。我国东汉时期张衡发明的“候风地动仪”更是久负盛名, 成为中华民族的骄傲。《隆德县志》、《银川小志》等多种历史资料中对地震前地下水、气象、地声、地光、动物异常等各种地震前兆现象进行了精辟的总结, 这在科学技术落后的古代, 体现了我国劳动人民的聪明才智。但是也要看到在古代由于生产力和科学水平的局限, 对地震这种自然现象的认识受到时代的束缚, 人民抵御能力很低, 在巨大的地震灾害面前束手无策, 从而归宿于天命, 加以唯心的解说; 而封建统治阶级则利用地震现象大力宣染迷信, 麻痹人民斗志, 从而达到维护其封建统治的目的。所以在编修新方志时, 要用新的观点、新的方法、新的材料对历史资料进行剖析, 要继承和发扬祖国珍贵的文化遗产, 取其精华, 剔去糟粕, 充实地震志的科学内容。

我国古人对地震的记载散见于各类史书、碑文、家谱、邸报杂志之中, 新中国成立以后, 为适应国家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发展和地震科学研究的需要, 曾分别于1955年和1978年进行过两次大规模的地震历史资料的收录汇编工作, 并分别出版《中国地震资料年表》和《中国地震历史资料汇编》, 可以说对我国历史地震少有遗漏。但是近年来随着全国性新编地方志高潮的兴起, 又发掘出一批新的地震资料, 所以在编纂地震志时要注意拾遗补缺的工作, 只有这样才能编纂出一部完整的、系统的、具有科学内容的专业志。

2. 地震志要客观地反映地震科学事业的发展

地震研究成为一门科学是近代才发展起来的。虽然我国有着悠久的、丰富的地震史料, 但在旧中国, 地震科学十分落后, 直到解放前夕, 我国仅有一个地震台, 三名地震专业人员, 建国后人民政府对科学技术工作十分重视, 地震事业迅速发展, 特别是1966年河北邢台发生6.8级和7.2级地震以后, 我国进入了一个新的地震高潮期, 接踵而来的地震给人民生命财产带来极大的损失, 造成严重社会的问题, 党中央, 周总理对地震事业十分关怀, 地震事业大大发展, 地震专业队伍迅速壮大, 专群结合、土洋结合进行地震预报。云南龙陵地震和辽宁海城地震的成功预报大大提高了我国在世界上的科学威望, 但地震预报的难度毕竟很高, 多次漏报、错报地震曾一度在社会上引起了“地震荒”, 直接影响到广大人民生活和生产活动的正常进行。特别是唐山地震的漏报, 给当地人民生命财产和社会主义建设带来巨大的损失, 成为我国地震科学发展史上的一大惨痛教训。

编写地震专业志,要贯通近四千年地震发展历史,但是我国地震事业的大发展也只有三十余年的历史。短短的三十余年,我国地震科学从无到有,从小变大,发展到今天全国各地有了地震专业机构,科技人员发展到上万名,我国地震科学水平达到世界领先地位,可以说是起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这三十余年我国地震工作的兴衰起伏,地震预报的成功失误,抗震救灾的经验教训,地震造成的社会效应,凡此种种,都经历了一段复杂的过程,作为地震专业志,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存真求实”地把这段历史真实记录下来,将有益于总结经验吸取教训,为后人继往开来作为借鉴。

3. 体现地区特点, 编好甘肃省地震志

甘肃省地震志是甘肃省地方志的组成部分,所以编修甘肃省地震志,既要体现专业的特点,又要反映地方特色。我国是一个多地震的国家,但地震的分布在我国各地有着极大的差异,甘肃省地处南北地震带的中北段,青藏高原的东北边缘,地质构造复杂,地震活动频繁,是我国主要强震活动区之一。历史上曾发生过多次破坏性大地震,如:1654年天水8级大震、1920年海原8.5级大震、1927年古浪8级大震,曾给甘肃人民带来极为惨痛的灾难。甘肃也是我国开展地震工作最早的地区之一。1954年山丹发生7 $\frac{1}{4}$ 级大震,这是我国解放以后在人口比较集中的城市发生的第一个大地震,从而引起中央政府重视,组织了大批的科学工作者进行考察。山丹地震时值我国第一个五年经济规划计划时期,兰州地区作为我国规划中的石油化工、机械制造、有色金属基地,在国家颁布的156项重点工程项目中,有兰州炼油厂、兰州化学工业公司、兰州石油机器厂、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等众多的重点项目在本区投资兴建,为适应重点工程项目的抗震要求,配合编制我国第一代烈度区划图,监测地震活动,于1954年在兰州等地设置了我国解放后第一批地震台,从此甘肃地区的地震工作开展了起来。1958年中国科学院兰州地球物理所成立,这是全国最早的三个地震专业机构之一,曾在很长的一段时期内承担着西北广大地区的地震监测和科研工作,直到1970年全国各地建立地震专业机构,兰州地震大队成立,以后改名为甘肃省地震局。至今,甘肃省的地震事业经历了一段复杂的演化过程,六十年代后期我国进入地震活动高潮期,在我国的西南、华北发生了一连串的大地震,但是甘肃地区地震活动十分平静,显示了地震活动的地区特色。现在甘肃地区的地震又有开始活动的趋势,启示人们予以关注,加强地震观测、探测地震预报,提高科研水平是我省地震工作者的重要责任。地方志丰富的地震资料的记载,为我们提供了探索本省区地震活动规律的依据。

甘肃省位于我国的腹地,有着宏伟的开发远景。建国后我省的地震科技工作者,曾为“三线”工程的内迁和国防工程、水利工程、交通干线的建设,进行了大量的地震烈度鉴定工作,对甘肃省区的农村民房进行了详细的抗震结构考察,并提出了房屋抗震加固措施,在科学研究方面,取得了大量的成果,为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促进甘肃经济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作用。总结经验教训,真实地反映历史,编好甘肃省地震志,为我国四化建设服务。

(国家地震局兰州地震研究所 刘庆民 刘多域)